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召集和主持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优秀的审计服务经验、能力以及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的财务审计工作态度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1 年度为公司服务期间，较好完成了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，其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能够客观、公正、真实、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；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14 日登载于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

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6月13日